

重要提示：此乃重要文件，需要閣下立即注意。如果您對本公告的內容有任何疑問，請尋求專業意見。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各自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亦不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作出任何申述，並且明確地拒絕就由於或依賴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基金經理於公告發佈日期對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其所知及所信，於公告發佈日期，本公告內所述意見是經過適當和仔細考慮後得出的。

證監會的認可不等如對某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華夏環球 ETF 系列（「信託」）

（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571 章）第 104 條獲認可的香港傘子單位信託）

華夏恒生生物科技ETF

港幣櫃台股票代號：03069

人民幣櫃台股票代號：83069

美元櫃台股票代號：09069

（「子基金」）

公告

指數方法論的修訂

除非本公告另有定義，本公告中使用的所有詞彙應具有與信託和子基金的章程（「**章程**」）已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作為子基金的基金經理（「**基金經理**」），謹此宣布，恒生指數有限公司（「**指數供應商**」）作為恒生生物科技指數（「**指數**」）的指數供應商，已對指數的編制方法（「**修訂後的編制方法**」）進行了更改，而該指數是子基金的基礎指數。修訂後的編制方法將於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間的指數檢討中實施，相關變更將於 2026 年 3 月 9 日（「**生效日期**」）正式生效。

1. 波動性篩選要求

修訂後的編制方法將增加一項波動性篩選要求，針對股票名稱以標記「**B**」結尾的非成分生物技術公司。要符合成份股選擇資格，該證券的 12 個月歷史波動率（即截至數據截止日的過去 12 個月每日對數收益率的標準差）不應大於指數的 12 個月歷史波動率的三倍。對於上市歷史不到一個月的證券，將把其上市日到數據截止日後一個月最後一個交易日之間的歷史波動率與截至數據截止日的指數 12 個月歷史波動率進行比較。

2. 對子基金的影響

基金經理確認 (i) 上述變更不會對子基金造成實質變更；(ii) 此變更不會導致子基金的整體風險狀況發生實質變化或增加；(iii) 不會對基金單位持有人的權利或利益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包括可能限制基金單位持有人行使權利能力的變更）。

3. 一般

更新後的章程將於生效日期提供，以反映上述變更及其他更新，並將上傳至基金經理網站 www.chinaamc.com.hk（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核）和香港交易所網站 www.hkex.com.hk。

對上述所載有任何疑問的投資者可以在辦公時間內聯絡辦公室位於香港中環花園道 1 號中國銀行大廈 37 樓的基金經理，或致電查詢熱線（852）3406 8686。

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作為信託和子基金之基金經理

2026 年 3 月 9 日